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宏利悦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宏利悦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宏利悦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出现后，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此事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6年7月22日，自2026年7月23日进入清算程序。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宏利悦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宏利悦享30天持有债券

基金代码：A类基金份额023848，C类基金份额023849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年6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宏利悦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基金合同》终止情形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基金合同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至2026年7月22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触发了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基金财产清算

（一）基金财产的清算

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 （4）制作清算报告；
-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5、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相应顺延。

（二）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四）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应当将清算报告登载在规定网站上，并将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登载在规定报刊上。

（五）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保存期限不低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最低期限。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并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等费用。

2、基金管理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基金财产清算报告将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告，基金管理人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及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敬请投资者关注。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

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manulife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698-8888

4、公告解释权归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3 日